



第七十八届会议

议程项目 58

《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执行情况

2023 年 12 月 7 日大会决议

[根据特别政治和非殖民化委员会(第四委员会)的报告(A/78/429, 第 33 段)通过]

78/96. 圣赫勒拿问题

大会,

审议了圣赫勒拿问题, 并审查了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 2023 年报告,¹

表示注意到秘书处编写的关于圣赫勒拿的工作文件²和其他有关资料,

确认只要是按照圣赫勒拿人民自由明确表达的意愿并符合大会 1960 年 12 月 14 日第 1514(XV)号、1960 年 12 月 15 日第 1541(XV)号决议和大会其他决议明确规定的原则, 实现领土自决的所有备选方案均为有效,

表示关切在《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³通过 60 多年之后仍有 17 个非自治领土存在, 包括圣赫勒拿,

意识到必须继续有效执行《宣言》, 同时考虑到联合国制定的到 2030 年铲除殖民主义的目标及铲除殖民主义国际十年行动计划,⁴

¹ 《大会正式记录, 第七十八届会议, 补编第 23 号》(A/78/23)。

² A/AC.109/2023/13。

³ 第 1514(XV)号决议。

⁴ A/56/61, 附件。



认识到圣赫勒拿的特点和人民的期望要求对自决选择方案采取灵活、切实和创新做法，而不论领土的面积、地理位置、人口数目或自然资源如何，

深信领土未来政治地位的发展应继续依循其人民的愿望和期望，全民投票、自由公平的选举和其他形式的全民协商在确定人民愿望和期望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

关切各管理国为自身利益使用和开发各个非自治领土的自然资源，将这些领土用作国际金融中心，损害世界经济，关切各管理国违背这些领土人民利益和第 1514(XV)号决议的任何经济活动的后果，

深信决定圣赫勒拿领土地位的任何谈判必须在联合国主持下，在领土人民的积极投入和参与下根据个案情况进行，而且应确定圣赫勒拿人民对其自决权的看法，

注意到各个非自治领土继续在地方和区域两级开展合作，包括参加区域组织的工作，

意识到为使特别委员会更加了解圣赫勒拿人民的政治地位并有效执行任务，管理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必须将领土人民的愿望和期望告知特别委员会，特别委员会也可通过其他适当途径，包括通过领土代表获得有关情报，

意识到圣赫勒拿的民选和委任代表参与特别委员会的工作对圣赫勒拿和特别委员会都有重要意义，

认识到特别委员会有必要确保联合国有关机构根据个案情况积极开展宣传运动，旨在协助圣赫勒拿人民行使其不可剥夺的自决权，更好地了解各种自决备选方案，

意识到在这方面，在加勒比和太平洋区域以及在总部举行的有各个非自治领土代表积极参与的区域讨论会为特别委员会执行任务提供了有用工具，在加勒比和太平洋区域轮流举行的讨论会所具有的区域性质对联合国查明有关领土政治地位的方案来说是一大要素，

欣见 2023 年 5 月 24 日至 26 日由特别委员会在印度尼西亚巴厘举行并由印度尼西亚政府主办的主题为“采取创新步骤，确保在非自治领土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太平洋区域讨论会，认为这是一次意义重大的前瞻性活动，使与会者能够评估非殖民化进程的进展情况，应对这一进程中面临的挑战，审查特别委员会的现有工作方法，并重申委员会执行这项历史性任务的决心，

回顾特别委员会报告所附此次讨论会通过的结论和建议的重要性，其中概述了讨论会的讨论结果，特别是在大会宣布 2021-2030 年为第四个铲除殖民主义国际十年⁵的背景下非殖民化进程的前进方向，

⁵ 见第 75/123 号决议。

赞赏地注意到联合国系统专门机构及其他组织为一些领土的发展作出的贡献，尤其是拉丁美洲和加勒比经济委员会、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和世界粮食计划署，以及诸如加勒比开发银行、加勒比共同体、东加勒比国家组织、太平洋岛屿论坛等区域机构和太平洋区域组织理事会各机构所作的贡献，

注意到圣赫勒拿立法委员会一名代表在 2023 年 5 月 24 至 26 日于印度尼西亚巴厘举行的太平洋区域讨论会上的发言，⁶

回顾管理国于 2017 年 3 月将《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⁷ 延伸至圣赫勒拿，

又回顾 2022 年领土与特别委员会重新接触，

考虑到圣赫勒拿在人口、地理和自然资源方面的独特性，

意识到管理国和领土政府努力改善圣赫勒拿人民的社会经济状况，特别是在就业以及运输和通信基础设施等领域，2018-2028 年可持续经济发展计划获得通过，

强调指出区域关系对小岛屿领土发展的重要性，

注意到 2021 年 10 月举行的大选，⁸

回顾以 2021 年 10 月生效的《宪法修正令》为基础的政府部长制开始实行，

又回顾大会就冠状病毒病(COVID-19)大流行通过的相关决议，

1. **重申**圣赫勒拿人民依据《联合国宪章》和载有《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的大会第 1514(XV)号决议享有不可剥夺的自决权；

2. **又重申**在圣赫勒拿非殖民化进程中，除自决原则外没有其他选择，自决也是相关人权公约承认的一项基本人权；

3. **还重申**最终应由圣赫勒拿人民根据《宪章》、《宣言》和大会相关决议的有关规定自由决定自身未来的政治地位，为此促请管理国与领土政府和联合国系统有关机构合作，为领土制定政治教育方案，以帮助圣赫勒拿人民了解自己有权按照以大会第 1541(XV)号决议和其他相关决议及决定明确规定的原则为基础的正当的政治地位方案实行自决；

4. **强调指出**领土 2009 年《宪法》的重要性以及进一步发展民主治理和善治、包括治理改革进程的重要性；

⁶ 可查阅 www.un.org/dppa/decolonization/en/c24/regional-seminars/2023。

⁷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 1249 卷，第 20378 号。

⁸ 见 A/AC.109/2023/13，“领土概况”。

5. **请**管理国依照《宪章》第七十三条(丑)款协助领土推动公共教育外联方面的工作，并在这方面促请联合国相关组织应请求向领土提供协助；

6. **请**管理国以及相关国际组织继续支持领土政府努力应对领土在社会经济发展方面的挑战；

7. **强调指出**圣赫勒拿应继续参加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的活动，包括区域讨论会，以便向委员会提供有关非殖民化进程的最新信息；

8. **又强调指出**特别委员会必须获悉圣赫勒拿人民的见解和意愿，进一步了解他们的状况，包括圣赫勒拿与管理国之间现有政治安排和宪政安排的性质和范围；

9. **促请**管理国参与特别委员会的工作，与之充分合作，以执行《宪章》第七十三条(辰)款和《宣言》的条款，并告知特别委员会为努力促进圣赫勒拿的自治而执行《宪章》第七十三条(丑)款的情况，还鼓励管理国为前往该领土的视察团和特派团提供便利；

10. **重申**管理国有责任根据《宪章》促进领土的经济和社会发展并保存领土的文化特性，请管理国采取步骤，争取并有效利用一切可能的双边和多边援助，加强领土的经济；

11. **考虑到**《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⁹ 包括可持续发展目标，强调指出必须推动领土的可持续经济和社会发展，为此促进持续、包容、公平的经济增长，为所有人创造更多机会，减少不平等现象，提高基本生活水平，推动公平社会发展和包容，促进以可持续的方式统筹管理自然资源和生态系统，特别支持经济发展、社会发展和人的发展，同时面对新挑战和正在出现的挑战，促进生态系统的养护、再生、恢复和复原力，并强烈敦促管理国不采取任何不符合领土人民利益的非法、有害和非生产性活动，包括将领土用作国际金融中心；

12. **请**领土和管理国采取一切必要措施保护和养护领土的环境，防止环境退化，并再次请有关专门机构监测领土内的环境状况，按照现有程序规则向领土提供援助；

13. **请**特别委员会继续审议圣赫勒拿问题，并就此问题和本决议执行情况向大会第七十九届会议提出报告。

2023 年 12 月 7 日
第 45 次全体会议

⁹ 第 70/1 号决议。